

推进审判公开,让社会和群众来监督,来提意见

河南省高院判决书年底上网

据新华社电 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日前表示,今年年底,省高院的判决书和裁定书,除依法不公开审理的要做必要的技术处理外,都要挂在互联网上,让社会和群众来监督,来提意见。

张立勇是在谈法院如何确保审判公开时说这番话的。他说,公正与效率是法院工作的主题。以公开的方式实现的公正,才能得到人民群众的认可,才是真正的公正。

张立勇认为,公正,必须得到公众的认可。要得到公众的认可,就必须

须坚持公开的原则。正义要让老百姓能看得见、感受到。只有公开,人民群众才能知晓审判的过程,才能监督审判权的运行,才可能对审判活动和结果做出客观的公正的评价。

他还说,公开也是确保司法廉洁,提高司法公信力的重要保障。审判权只有在阳光下运行,在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下行使,才能遏制腐败,防止不公,实现公正。不能像以前一样,法院判决书悄悄送达给当事人就完了,有的判错了,有的错别

字连篇,也没人更改。

他告诉记者,在抽查中曾发现几个很坏的典型:有个法官制作的刑事判决书,居然将受害人“判处有期徒刑3年”,人家当事人找到了,他还不愿承认错误;还有的把活人写成了死人,直到当事人找来才发现;还有一份不长的判决书上居然出现了43处瑕疵。这说明,个别法官对老百姓没有一点责任心!只有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才能增强法官的责任心。

张立勇强调,要改变法院以往

戒备森严的衙门形象,拉近与群众的距离,使群众增进对审判工作的理解和信任。要公开立案、审判和执行的全过程,使当事人赢得堂堂正正,输得明明白白。

他同时表示,要通过对审判活动进行直播或转播、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等方式,推进审判公开。法院系统不应该害怕记者,而应当创造条件欢迎记者监督。

张立勇希望:“要让公开形成完善的制度,而不仅是原则和口号,成为一种常态,而不仅是个例。”

轻信网友赴约 花季少女遭辱

本报综合消息 两个花季少女,认识了两个网友后,轻信其谎言与其约会,结果惨遭蹂躏。近日,伙同他人轮奸网友的于某、隋某、修某和王某分别被齐齐哈尔铁路运输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0年、7年、5年和有期徒刑2年,缓刑3年。

被害人杨某和梅某是两名在校学生,关系很好。2007年9月3日,二人在齐齐哈尔火车站约见了网友王某和隋某,后一起来到齐齐哈尔市一饭店与被告人修某、于某及岳宏伟(另案处理)等人就餐。就餐中,修某向王某提出把杨和梅留住“祸害她俩”,王表示同意。饭后,杨、梅提出要回家,修、王谎称领她去附近的歌厅玩,而实际上是将被两被害人骗至王事先入住的招待所,在招待所内,5人实施打耳光、用皮带抽打、用卡簧刀恐吓的暴力手段将二人轮奸,至当晚12时许,他们才放杨、梅二人离开。(刘湛)

丈夫劝妻卖色相 双双被判6年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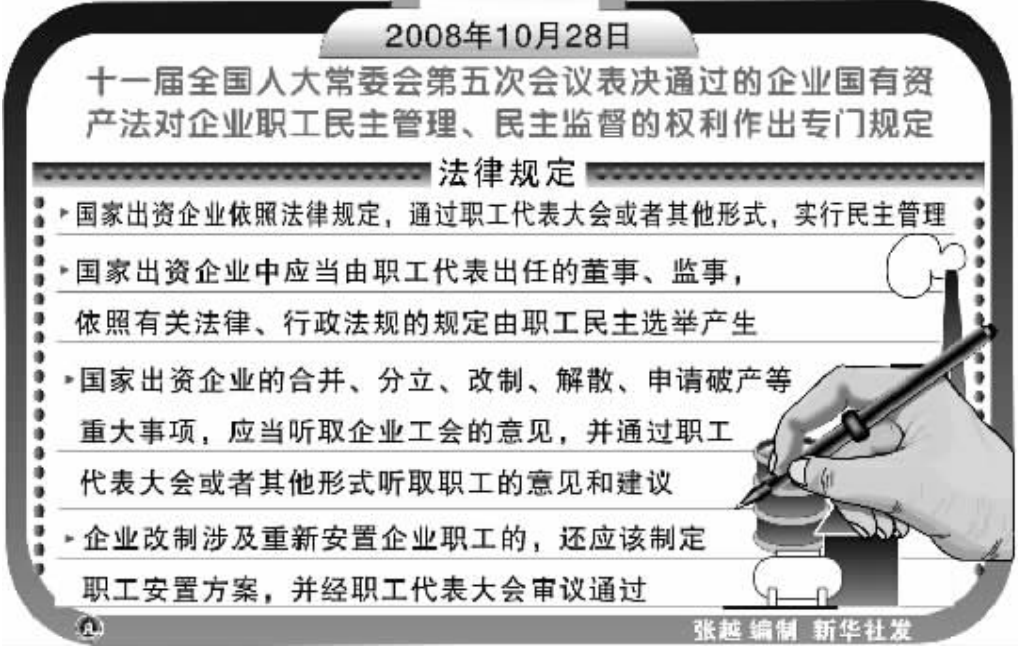
本报综合消息 一般男人躲之惟恐不及的“绿帽子”,男子王某非但不躲,反而力劝妻子给自己戴上一顶,以便敲诈“情夫”一笔。近日,北京市密云法院以敲诈勒索罪分别判处这对夫妻有期徒刑6年。

今年3月,张女士与丈夫王某聊天时,无意中提到自己以前曾和李先生关系密切。心生邪念的王某便劝说妻子色诱李先生,以此勒索一笔。禁不住劝说,妻子同意了。

今年4月1日,张女士给李先生打电话,约他到密云看钢材,并直接把李先生带到自己租住的车库内。卖弄一番风情之后,李先生禁不住蠢蠢欲动,张女士趁机进了卫生间谎称洗澡,其实是守守在附近的丈夫发短信要他赶快回来。10分钟后,王某“突然回家”,当场要挟李先生要报警并通知其家人,要李先生拿出45万元“私了”。在王某的胁迫下,李先生写下字据,承认是自己强奸张女士,并自愿付给45万元作为张女士的补偿费。当晚,李先生被夫妻二人强制留在车库内,约定第二天一早一起到银行取钱。当晚李先生报警。张、王二人在与李先生取钱时被抓获。

密云法院认为,张某、王某无视国法,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威胁、要挟手段,强行索取被害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均已构成敲诈勒索罪,但鉴于二人认罪态度较好,予以从轻处罚。(张东)

国企职工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的权利受法律保护



债务人放弃财产继承权吃官司

债权人诉请撤销获支持

本报综合消息 债务人放弃财产继承权利,债权人为此提起诉讼,要求法院确认债务人的弃权行为无效。近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终审支持了债权人的撤销权。

法院审理查明,邓某曾向张某借款7万元,2004年被起诉到法院,当年11月成都市青羊区法院判决其归还张某借款7万元。2005年1月,张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因邓某无力偿还,该案未能

执行。

法院另查明,邓某的父母曾在成都市内购买过两套住房。2006年邓父病故,邓某与弟弟、妹妹等人一同前往公证处办理遗产继承手续时,明确表示放弃继承遗产的权利。事后,邓母又将两套房屋中属于自己的部分分别赠给了邓某的弟弟、妹妹,并办理了过户手续。张某获悉此事后,起诉到法院。

案件审理中,邓某的弟弟、妹

妹均称放弃继承权系单方民事法律行为,只要权利人作出放弃的意思表示即发生法律效力。本案中,邓某作出放弃继承的意思表示并经公证,放弃行为合法有效。

一审法院判决撤销邓某放弃财产继承权的行为无效之后,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的邓某的弟弟、妹妹不服,提出上诉。成都中院审理后,终审维持一审判决。

(王鑫)

涉案金额近60亿元

贵州最大网络赌博案一审宣判

据新华社电 贵州贵阳市小河区法院近日对涉案金额近60亿元的贵州最大的网络赌博案进行一审判决。胡瑜等8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2至6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以20万元至300万元不等的罚金。

检察机关在起诉书中称,2005年至2007年9月,胡瑜作为境外网络赌博公司在我国设立的股东级别投注平台负责人,利用境外网络赌博公司在互联网上开设的“皇冠”“克拉克”“太阳城”等赌博网站组织网络赌博,并在包括贵州在内的全国各地发展下级总代理,仅2007年

1月至9月,胡瑜等人利用“皇冠”等3个网络赌博平台接受投注额累计达到5,950,985,741元,形成了以其为核心的庞大赌博网络。

检察机关同时查明,姚建松、白全、林宇凌和张亚军明知胡瑜等人实施开设赌场的犯罪活动,仍积极提供直接帮助;郭惠、饶文火、李春晖作为网络赌博平台在贵州地区总代理之一,积极参与、发展、组织网络赌博,发展下级代理并接受下级代理巨额投注金额。

小河区法院审理认为,胡瑜、姚建松、林宇凌、白全、张亚军的行为

均已构成开设赌场罪;郭惠、饶文火、李春晖等均构成开设赌场罪。在共同犯罪中,胡瑜、郭惠是主犯;饶文火、李春晖、姚建松、林宇凌、白全、张亚军是从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规定,法院一审判决胡瑜有期徒刑6年,并处罚金300万元,判处郭惠有期徒刑4年,并处罚金200万元。分别判处李春晖、饶文火、姚建松、白全、张亚军、林宇凌等6人2至3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分别缓刑5至3年,并分别处以20万元至40万元不等的罚金。没收其作案工具,追缴其非法所得。

铁丝锁住邻居门 阻止他人去管理

□晚报记者 张洪涛

本报讯 王某用铁丝将邻居段某的大门锁住,阻止王某某对段某的房屋进行管理。为此,段某将王某诉至法院。近日,法院判王某停止侵权,恢复原状。

王某与段某两家东西相邻。段某因经常外出不在家,便委托同村村民王某某为自己照看房屋及院落。2008年5月,王某某受段某委托,对段某的院墙进行修缮。王某得知这一情况后,以段某占用的宅基地原为其使用的土地为由,阻止王某某对段某的院墙进行修缮,并用铁丝将段某家的大门锁住。

法院审理后认为,段某对其房屋享有占有、使用和处分的权利,王某无故阻止、干涉他人为原告代管房屋的行为构成侵权,被告辩解缺乏证据证明,对其辩解意见不予采纳。

线索提供 胡晓瑜 张华

“送礼”送到自家 构成犯罪被判刑

本报综合消息 近日,辽宁省岫岩县法院认定该县某工程公司原经理邹奉新无偿占有玉件和电脑构成贪污罪,判处其8年徒刑。

邹奉新在任县某工程公司经理期间,利用职务之便,于2004年7月以为公司联系工程“送礼”为由,在其他班子成员不知情的情况下,以7万元价格购买名为松鹤延年的玉件一件,并由其外甥直接将该玉件送到家中,将该玉件以7万元的价格上单位账核销。另外,邹奉新还以1.2万元的价格购买液晶电脑一台,并将该电脑款计算在公司装修材料发票中由单位予以报销。(姚晓滨)

一次性赔偿有漏项 17年后获得补偿

本报综合消息 17年前,严某帮郭某修车时左眼不慎被扎伤,双方为此签订了一次性赔偿协议。17年后,左眼完全丧失视力的严某提起诉讼,要求郭某赔偿残疾赔偿金等损失。近日,北京市密云法院一审判决郭某赔偿严某残疾赔偿金等共计9.6万余元。

1991年4月,郭某通过朋友找到严某帮忙修车。修理即将结束时,郭某手中改锥不慎扎偏,刺入严某左眼。为此,严某住院治疗20天,郭某支付了医疗费和交通费,并在医院陪护。出院后,严某的眼睛逐步有了光感,初步已能视物。当年8月,二人达成赔偿协议:郭某给付严某今后治疗费、误工误工费等各项损失6000余元,严某眼睛此后发生任何情况均与郭某无关。

事后,严某眼伤恶化,两次手术治疗,左眼视力迅速下降,2007年4月视力已完全丧失。为此,严某于事发17年后将郭某诉至法院,要求赔偿伤残赔偿金等13.6万余元。

法院审理后认为,严某在为郭某修理汽车过程中被误伤并导致伤残,郭某对严某因伤致残所造成的合理经济损失应予以赔偿。双方虽于1991年8月签订过赔偿协议,但该协议只是对严某的眼伤损失、今后医疗费、误工费、恢复阶段的营养费及护理费达成协议,并未涉及伤残赔偿金等损失。现在,严某伤势恶化,其要求赔偿伤残所造成的伤残赔偿金、被抚养人生活费、经济损失,诉求合理合法,法院应予以支持。(徐征)